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（含独立董事 3 名），实际出席 9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根据目前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变更，并相应修改《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《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的修订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0）的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监事会出具了《关于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的核查意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1），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董事韩丽梅女士、索延辉先生、蒿文朋先生、田洪池先生、邢永胜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，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为董事韩丽梅女士的配偶，

上述六位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0 日